

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2月1日，本公司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，向全体董事发出了《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》及相关议案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2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，董事长王冠一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全体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过认真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的议案》

公司原计划于2018年3月4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者报告书，但鉴于各方仍需就具体交易方案细节进行沟通协商，且审计、评估等工作耗时较长，公司预计不能在2018年3月4日前完成相关工作并复牌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—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延期复牌的议案，该议案在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继续停牌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5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提议召开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关于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、股权登记日、及其他具体事项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确定并另行公告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